

丽江师范学院文件

丽师政发〔2025〕44号

丽江师范学院关于印发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制）订 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丽江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制）订指导意见》已经2025年6月18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丽江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修（制）订指导意见

为全面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切实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规范人才培养过程，加快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现就编制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提出以下指导性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秉承“崇德尚学、求是创新”的育人思想，聚焦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和关键环节，主动适应新时代国家、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深化“五育并举”，对标对表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各类专业认证标准、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云南省高校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等要求，培养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品德好、技能强、视野宽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标准引领，确保科学规范。做好制订工作前期政策理论学习，严格按照国家发布的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各类专业认证标准等相关要求，落实党和国家在培养目标、课程体系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对好标，保障人才培养方案的科学性、规范性、适应性和可操作性。

（二）坚持调研先行，明确培养目标。对接区域经济发展需求，深入行业、企业做好调研工作，在起草人才培养方案前进行充分调研，可以采用向已毕业的学生、行业、企业、用人单位、一线员工发放调查问卷，组织毕业生座谈或到行业、企业实地访谈等形式，充分了解行业、企业、用人单位对本专业人才能力的需求，形成调研报告并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在党和国家教育方针的指引下，科学确定本专业人才培养的目标；根据培养目标精心制定毕业要求，毕业要求及其指标点应满足“明确、公开、可衡量、可支撑”等基本要求，既能支撑专业培养目标，又能体现专业特色。

（三）坚持学生中心，突出成果导向。深入贯彻 OBE 理念，围绕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达成，通过反向设计，正向实施，科学构建课程体系。“毕业要求-培养目标”“课程体系-毕业要求”是培养方案中重要的对应矩阵关系，也是达成度评价的重要依据，必须科学分析、精准确认。构建的课程体系能够全面支撑毕业要求和培养目标，且每门课程在人才培养中均具有独有的地位

和作用。

（四）坚持因材施教，促进多元发展。突出“以学生为本”的核心理念，根据学生成才的不同需求，在课程的设置与选择、教学环节的设计与要求等方面，注意共性与个性、统一性与灵活性的结合，尊重学生在基础能力、兴趣特长、发展方向等方面的差异，强调因材施教的教育原则，为每位学生提供个性化发展的空间，鼓励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特长选择课程，同时为他们提供必要的支持和指导，以激发他们的学习热情和创造力。

（五）坚持数字赋能，促进终身发展。落实数字中国建设和教育数字化转型的要求，面向智能时代的未来岗位需求，构建学生数字素养与专业素养协同发展的新局面。优化计算机类、教育技术类课程与内容改革，开发实施“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交叉融合课程，提升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素养，增强学生提升终身发展能力。

三、基本框架

学校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基本框架包括以下部分内容：专业简介、专业代码、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学制和学位、课程结构、学分学时分配表、核心课程及简介、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支撑一览表、教学计划进程表、经典阅读书目、说明等，详见《丽江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四、制订要求

（一）学制和学位

1. 学制

一般为 4 年，实行 3-7 年弹性学制。

2. 毕业资格

思想政治合格；体质健康测试达标，美育教育、劳动教育成绩合格；毕业论文成绩合格；修完本专业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获得相应的学分且所获学分的结构符合要求。

3. 学位授予

取得毕业资格，达到丽江师范学院关于授予学士学位的相关要求（平均绩点 ≥ 1.5 ），授予相应学科的学士学位。

绩点 = (成绩 - 60) \times 0.1 + 1 (要求成绩 ≥ 60)

课程的学分绩点 = 课程学分数 \times 成绩绩点数

平均学分绩点 $GPA = \frac{\sum(\text{课程绩点} \times \text{课程学分})}{\sum(\text{课程学分})}$

计算绩点的课程主要为通识教育必修课中的考试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以及综合实践环节课程。

(二) 学期、学时与学分设置

1. 学期

每学年实行两学期制，设置 40 个教学活动周，原则上每学期课程教学安排 16 周，机动 2 周，考查 1 周，考试 1 周。

2. 学时与学分

学分最小计量单位为 0.5 学分。根据各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要求，充分考虑学分设置的合理性、灵活性和学生的

实际承受能力确定各专业总学分。原则上，周课时应分布均匀。

各类课程学时学分设置时一般按照 16 学时计 1 学分，专业实践课程、教育实践课程 1 周计 0.5 学分；上级主管单位有要求的按要求执行（如：形势与政策 64 学时计 2 学分，大学体育 36 学时计 1 学分，军事理论课程 36 学时计 2 学分，军事训练 112 学时计 2 学分）。

3. 其他必修课程设置要求

按相关部门要求，其他必修课程设置要求如下：入学教育 1 学分（开课学院/部门：各学院），劳动教育 2 学分（开课学院/部门：学生处），国家安全教育 1 学分（开课学院/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禁毒与预防艾滋病教育 1 学分（开课学院/部门：共青团委员会），大学生生态文明教育 1 学分（开课学院/部门：应用技术学院），第二课堂 8 学分（开课学院/部门：共青团委员会），体质健康测试（开课学院/部门：体育与健康学院）、经典阅读书目（开课学院/部门：各学院）等。以上学分不计入总学分，但纳入毕业资格审核范围，学生须完成课程修读要求，否则不予毕业。

（四）课程体系

1. 课程结构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由通识教育平台、专业教育平台和实践教学环节三部分构成，课程性质分为必修和选修两类，见表 1。

表 1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各平台结构表

课程体系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各平台学分（学时）所占比例	
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必修课	必修	约 30%	
	通识选修课	限定选修课		必修
		任意选修课		选修
专业教育平台	专业必修课	学科基础课程	约 60%	
		专业基础课程		必修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专业选修课	选修		
实践教学环节			约 10%	

（1）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教育平台学分（学时）占总学分（学时）30%左右，包括通识必修课和通识选修课。

①通识必修课

通识必修课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大学英语、大学体育、军事课、就业与创新创业教育、大学计算机基础、人工智能基础、心理健康教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等课程，通识教育必修课的课程名称、学分、学时、开课学期由开课学院/部门按学校规定确定，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改。通识必修课课程设置一览表见表 2。

表2 通识教育课程设置一览表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考试、考查)	备注	开课学院/部门
1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48	2.5	0.5	40	8	1	考试	思政类专业不修	马克思主义学院
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48	2.75	0.25	44	4	2	考试		
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8	2.75	0.25	44	4	3	考试		
4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48	2.5	0.5	40	8	4	考试		
5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48	2.5	0.5	40	8	5	考试		
6	形势与政策 1-8	2	64	2	0	64	0	1-8	考查		
7	大学英语 1-4	10	160	6	4	96	64	1-4	考试	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不修	外国语学院
8	大学体育 1-4	4	144	0	4	0	144	1-4	考查	体育类专业不修	体育与健康学院
9	军事理论	2	32	2	0	32	0	1	考查		武装部
10	军事技能	2	112	0	2	0	112	1	考查		
11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发展	1	16	0.75	0.25	12	4	1	考查		创新创业教育学院
12	大学生就业指导	1	16	0.5	0.5	8	8	6	考查		
13	创新创业课程	1	16	0.5	0.5	8	8	2	考查		
14	大学计算机基础	2	32	1	1	16	16	1	考试	计算机类专业不修	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
15	人工智能基础	2	32	1	1	16	16	2			
16	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	0	32	0	1	考试		学前教育学院
17	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	2	32	1.75	0.25	28	4	1	考试		马克思主义学院

2. 课程设置要求

原则上单门课程最高学分不超过 6 学分，即 96 学时，对于课时量多、需在 2 个及以上学期开设的必修课程，可拆分为若干门课程进行管理，课程拆分后在原名称后加数字标识，如“大学体育”分为“大学体育 1”“大学体育 2”“大学体育 3”“大学体育 4”等，课程拆分后，每门课程单独编写课程代码，顺序安排教学，成绩分别记载。

专业选修课程由各专业根据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专业特点进行设置，其中专业选修课模块开出课程的总学分数不低于最低应获得学分数 150%。学科基础课程和专业教育中涵盖有通识教育平台或实践教学环节有关课程的，可以取消有关课程的开设，如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不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程，体育类专业不开设大学体育 1-4，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不开设大学英语 1-4，计算机类专业不开设大学计算机基础及计算机分项课程。

课程考核方式分“考试”和“考查”两种。建议专业核心课程考核方式为考试，多学期开设的课程，至少有一个学期的考核方式为考试。考试可采用闭卷、开卷、半开卷等形式，亦可采用非卷面方式进行。考查可采用论文、报告、面试、答辩、大型作业、设计图纸等形式，亦可采用卷面形式进行。每门课程应进行过程性考核，具体考核方式在课程大纲中予以明确。

3. 课外活动体系

课外活动是课堂教学的延伸，对于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

价值观和世界观，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具有重要作用，各学院要重新审视高校大学生课外活动的目的及意义，充分挖掘第二课堂的育人功能，围绕人才培养目标，结合第二课堂学分要求，构建与各专业培养目标相符的课外活动体系，形成明确的指导性方案。

五、制订程序

（一）工作规划和前期调研与分析

各学院党政发挥主导作用，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发挥指导作用，统筹组织进行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各专业要做好行（企）业或人才市场调研，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企）业人才需求，明确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和素质，形成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

（二）起草与审定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经本专业教研室全体成员充分讨论，全员参与，教研室主任或专业负责人执笔。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好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教师专业标准、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行业标准。准确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培养规格和毕业要求，合理构建课程体系，科学安排教学进程。厘清培养目标与目标预期、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毕业要求与课程体系的逻辑关系。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组织校外专家学者不少于三人、学生代表进行论证，论证后逐层提交学院和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由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将审核结果报学校研究审定。

（三）公开发布和执行

教务处将通过审定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程序向社会公开，

接受全社会监督。各专业严格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培养学生并组织制订相应课程教学大纲。

附件：1.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2. 本科专业公共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表专业、课程编码规则

3. 各专业对照自检表

附件 1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丽江师范学院

XXXX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简介

XXXXXX

二、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三、培养目标

（一）目标定位

XXXXXXXXXX

（二）目标预期

XXXXXXXXXX`

四、毕业要求

（一）毕业要求

表 1-1：毕业要求内涵和目标对应情况一览表（师范类）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的内涵	毕业要求的内涵	毕业要求的内涵
践行师德	师德规范		1. 1xxxxxxxxx
			1. 2xxxxxxxxx
			1. 3xxxxxxxxx
	教育情怀		2. 1xxxxxxxxx
			2. 2xxxxxxxxx
			2. 3xxxxxxxxx
学	学科		3. 1xxxxxxxxx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的内涵	毕业要求的目标
会 教 学	素养		3. 2xxxxxxxxx
		教学 能力	4. 1xxxxxxxxx
	4. 2xxxxxxxxx		
	4. 3xxxxxxxxx		
学 会 育 人	班 级 管 理		5. 1xxxxxxxxx
		5. 2xxxxxxxxx	
	综 合 育 人		6. 1xxxxxxxxx
		6. 2xxxxxxxxx	
学 会 发 展	学 会 反 思		7. 1xxxxxxxxx
		7. 2xxxxxxxxx	
	沟 通 合 作		8. 1xxxxxxxxx
		8. 2xxxxxxxxx	
		8. 3xxxxxxxxx	
	国 际 视 野		9. 1xxxxxxxxx
		9. 2xxxxxxxxx	
		9. 3xxxxxxxxx	

表 1-2：毕业要求内涵对培养目标的支撑一览表（非师范类）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的内涵	毕业要求的目标
综 合 素 质	职 业 道 德		1. 1xxxxxxxxx
		1. 2xxxxxxxxx	
		1. 3xxxxxxxxx	
	职 业 情 怀		2. 1xxxxxxxxx
		2. 2xxxxxxxxx	
		2. 3xxxxxxxxx	
专 业 知 识	专 业 知 识		3. 1xxxxxxxxx
		3. 2xxxxxxxxx	
	专 业 能 力		4. 1xxxxxxxxx
		4. 2xxxxxxxxx	
		4. 3xxxxxxxxx	
	专 业 能 力	管 理 工 作	
5. 2xxxxxxxxx			
服 务 他 人			6. 1xxxxxxxxx
		6. 2xxxxxxxxx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的内涵	毕业要求的目标
职业发展	自我发展		7.1xxxxxxxxx
			7.2xxxxxxxxx
	合作交流		8.1xxxxxxxxx
			8.2xxxxxxxxx
			8.3xxxxxxxxx

(二) 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一览表

表 2-1：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一览表（师范类）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培养目标 5
践行师德	师德规范					
	教育情怀					
学会教学	学科素养					
	教学能力					
学会育人	班级管理					
	综合育人					
学会发展	学会反思					
	沟通合作					
	国际视野					

注：根据毕业要求对各项培养目标的支撑强度分别用“H（高）、M（中）、L（低）”表示该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贡献度的大小。

表 2-2：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一览表（非师范类）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培养目标 5
综合素质	职业道德					
	职业情怀					
专业知识	专业知识					
	专业能力					
专业能力	管理工作					
	服务他人					
职业发展	自我发展					
	合作交流					

注：根据毕业要求对各项培养目标的支撑强度分别用“H（高）、M（中）、L（低）”表示该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贡献度的大小。

（三）毕业学分要求

在修业年限内修完本专业规定课程，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修读学分达到本专业规定的学分要求，其他必修课程学分不计入总学分，但学生须完成课程修读要求。

第一课堂学分要求：总学分 XX 学分，其中通识必修课 XX 学分，通识选修课 XX 学分，专业必修课 XX 学分，专业选修课 XX 学分，实践教学环节 XX 学分。

第二课堂学分要求：8 学分，第二课堂学分不计入总学分，学生毕业前必须修足相应模块学分。

其他必修课程包括：入学教育 1 学分，劳动教育 2 学分，国家安全教育 1 学分，禁毒与预防艾滋病教育 1 学分，大学生生态文明教育 1 学分，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经典阅读书目等。（各专业自行描述）。

五、学制和学位

（一）学制。本专业实行弹性学制，修业年限一般为 4 年，允许学生在 3~7 年内完成学业。

（二）毕业资格。思想政治合格；体质健康测试达标，美育教育、劳动教育成绩合格；毕业论文成绩合格；修完本专业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获得相应的学分且所获学分的结构符合要求。

（三）学位。取得毕业资格，绩点合格，达到丽江师范学院

关于授予学士学位的相关要求(平均绩点 ≥ 1.5),授予 XX 学士学位。

绩点 = (成绩 - 60) \times 0.1 + 1 (要求成绩 ≥ 60);

课程的学分绩点 = 课程学分数 \times 成绩绩点数

平均学分绩点 GPA = $\frac{\sum(\text{课程绩点} \times \text{课程学分})}{\sum(\text{课程学分})}$

计算绩点的课程主要为通识教育必修课中的考试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以及综合实践环节课程。

六、课程结构

总学分: XX 学分, 其中:

(一) 通识教育平台 (共 XX 学分)

1. 必修课 (XX 学分)

2. 选修课 (XX 学分)

(二) 专业教育平台 (共 XX 学分)

1. 学科基础课 (XX 学分)

2. 专业基础课 (XX 学分)

3. 专业核心课 (XX 学分)

4. 专业选修课 (XX 学分)

(三) 实践教学环节 (XX 学分)

综合实践课 (XX 学分)

七、学分学时分配表

表 3-1: 学时学分分配表

课程体系	课程类别		学分		学时		学时分配	
			小计	占比 (%)	小计	占比 (%)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必修课		XX	XX	XX	XX	XX	XX
	通识选修课	限定选修课	XX	XX	XX	XX	XX	XX
		任意选修课	XX	XX	XX	XX	XX	XX
	小计		XX	XX	XX	XX	XX	XX
专业教育平台	专业必修课	学科基础课程	XX	XX	XX	XX	XX	XX
		专业基础课程	XX	XX	XX	XX	XX	XX
		专业核心课	XX	XX	XX	XX	XX	XX
	专业选修课		XX	XX	XX	XX	XX	XX
	小计		XX	XX	XX	XX	XX	XX
实践教学环节	综合实践课程		XX	XX	XX	XX	XX	XX
	小计		XX	XX	XX	XX	XX	XX
合计			XX	XX	XX	XX	XX	XX

表 3-2：师范类专业认证课程设置一览表

指标	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课程名称
教师教育类课程	XX	XX%	教师教育必修课 (XX 学分): XXX。 教师教育选修 (XX 学分): XXX。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	XX	XX%	必修 (XX 学分): XXX。 选修 (XX 学分): XXX。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	XX	XX%	必修 (XX 学分): XXX。 选修 (XX 学分): XXX。

八、核心课程及简介

(一) 核心课程

XXX、XXX、……

(二) 核心课程简介

1. XXXX (3 学分, 48 学时)

XXXXXXXXXX

2. XXXX (3 学分, 48 学时)

XXXXXXXXXX

九、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支撑一览表

表 4-1: 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支撑一览表 (师范类)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师德规范	教育情怀	学科素养	教学能力	班级管理	综合育人	学会反思	沟通合作	国际视野
通识必修课										
学科基础课程										
专业基础课										
专业核心课										
专业选修课										
综合实践课										

注: H 代表教学环节对毕业要求高支撑, M 代表教学环节对毕业要求中支撑, L 代表教学环节对毕业要求低支撑。

表 4-2: 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支撑一览表 (非师范类)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职业道德	职业情怀	专业知识	专业能力	管理工作	服务他人	自我发展	合作交流
通识必修课									
学科基础课程									

专业基础课									
专业核心课									
专业选修课									
综合实践课									

十、教学计划进程表

表 5: XXXX 专业教学计划进程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开课学期	考核	备注
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必修课	240740B01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48	2.5	0.5	40	8	1	考试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不修
		240740B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48	2.75	0.25	44	4	2	考试	
		240740B0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8	2.75	0.25	44	4	3	考试	
		240740B04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48	2.5	0.5	40	8	4	考试	
		240740B05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48	2.5	0.5	40	8	5	考试	
		240740A06	形势与政策 1	0.25	8	0.25	0	8	0	1	考查	
		240740A07	形势与政策 2	0.25	8	0.25	0	8	0	2	考查	
		240740A08	形势与政策 3	0.25	8	0.25	0	8	0	3	考查	
		240740A09	形势与政策 4	0.25	8	0.25	0	8	0	4	考查	
		240740A10	形势与政策 5	0.25	8	0.25	0	8	0	5	考查	
		240740A11	形势与政策 6	0.25	8	0.25	0	8	0	6	考查	
		240740A12	形势与政策 7	0.25	8	0.25	0	8	0	7	考查	
		240740A13	形势与政策 8	0.25	8	0.25	0	8	0	8	考查	
		240940B14	大学英语 1	2.5	40	1.5	1	24	16	1	考试	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不修
		240940B15	大学英语 2	2.5	40	1.5	1	24	16	2	考试	
		240940B16	大学英语 3	2.5	40	1.5	1	24	16	3	考试	
		240940B17	大学英语 4	2.5	40	1.5	1	24	16	4	考试	

		240640B18	大学体育 1	1	36	0	1	0	36	1	考查	体育学类专业不修
		240640C19-XX	大学体育 2	1	36	0	1	0	36	2	考查	
		240640C20-XX	大学体育 3	1	36	0	1	0	36	3	考查	
		240640C21-XX	大学体育 4	1	36	0	1	0	36	4	考查	
		243840A22	军事理论	2	36	2	0	36	0	1	考查	
		243840C23	军事技能	2	112	0	2	0	112	1	考查	
		243640B25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发展	1	16	0.75	0.25	12	4	1	考查	
		243640B26	创新创业课程	1	16	0.5	0.5	8	8	2	考查	
		243640B27	大学生就业指导	1	16	0.5	0.5	8	8	6	考查	
		253540B28	大学计算机基础	2	32	1	1	16	16	1	考查	计算机类专业不修
		253540B29	人工智能基础	2	32	1	1	16	16	2	考查	
		240140A30	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	0	32	0	1	考查	
		240740B31	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	2	32	1.75	0.25	28	4	2	考试	
		小计										
通识选修课	限定选修课(3分)	249940A32-XX	四史教育	1	16	1	0	16	0	2	考查	艺术相关专业不修艺术素养课程,通识选修课需修够10分。
		249940B33-XX	艺术素养	2	32	1	1	16	16	3	考查	
	任意选修课(7分)	249940B34-XX	任选专项	7	112	7	0	112	0	2-8	考查	
小计				10	160	9	1	144	16			
专业教育	专业	学科基础	24XX4XXXX									1. 教师教育课程设置依据师范类
			24XX4XXXX									

平台	必修课	课程	24XX4XXXX										专业认证等要求进行开设,学前必修课 ≥ 44 ,总分 ≥ 64 ;小学必修课 ≥ 24 ,总分 ≥ 32 ;中学必修课必修课10,总分 ≥ 14 ;用“*”标注; 2.教师教育课程建议依具课程库开设,可以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进行增加或者删减; 3.大学数学课程根据上级最新文件要求,各专业在专业教育平台学科基础课程或专业基础课中开设。 4.大学语文课程各专业根据专业培养目标选开。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专业基础课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专业核心课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专业选修课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150%；专业选修课 包含教师教育选 修课程，用“*” 备注。
	小计											
综合 实践 环节	综合实践 环节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24XX4XXXX	毕业论文	4	64	0	64	0	64			
	小计											
合计												

表 6：其他必修课程开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其他必修课程课程名称	开课学院/部门	考核方式	开课学期	课程代码
1	入学教育	各学院	考查	1	各学院自拟
2	劳动教育	学生处	考查	1-8	253840B50
3	国家安全教育	马克思主义学院	考查	1	240740A45
4	禁毒与预防艾滋病教育	共青团丽江师范学院委员会	考查	2	243740C46
5	第二课堂	共青团委员会	考查	1-8	243740C47
6	大学生生态文明教育	应用技术学院	考查	1	240540A48
7	体质健康测试	体育与健康学院	考查	1-8	240640C49
8	经典阅读书目	各学院	考查	1-8	各学院自拟

十一、经典阅读书目

表 7：XXXX 专业经典阅读书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作者	出版社	版次	出版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十二、说明

(一) 本次培养方案的执行对象

XXXX

(二) 本次制定培养方案的负责人和参加人员

XXXXX

附件 2

本科专业公共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表专业、课程编码规则

本科专业的课程编码规则

一、编码规则

课程采用 9 或 11 位数的代码，分别是人培修订年份（2 位）+开课部门（2 位）+学制（1 位）+专业流水（1 位）+课程类型（1 位）+课程流水（2 位）+课程组流水（-XX，2 位）。

（一）人培修订年份代码

2024 版人培则开头为（24），2025 版人培开头为（25）以此类推。

（二）开课部门代码

学前教育学院（01）、教师教育学院（02）、旅游与经济管理學院（03）、艺术学院（04）、应用技术学院（05）、体育与健康学院（06）、马克思主义学院（07）、外国语学院（09）、文学与传媒学院（34）、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35）、就业服务中心（36）、共青团委员会（37）、学生处（38）、保卫处（39）、教务处（99）。

（三）学制代码

四年制本科生（4）。

（四）专业流水代码

公共课程专业流水代码为 0，各学院专业流水代码 1~9 自行编制。

（五）课程类型代码

理论型课程(A)、理论实践型课程(B)、实践型课程(C)。

（六）课程流水代码

课程流水代码顺序编制（01 至 99）。

（七）课程组流水代码

课程组（板块课）流水代码顺序编制（01 至 99）。

二、编码负责部门

面向全校学生开设的课程和教师教育公共课程由教务处统筹编制课程代码，各专业自行开设的课程由各学院统筹编制课程代码。

附件 3 各专业对照自检表

丽江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国标》、 各类认证对照自检表

专业名称		修订时间	
使用年级	自 级新生起使用		
对照《国标》、认证内容		是否严格对照《国标》、认证进行修订	
培养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培养规格	学制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目标定位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毕业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课程体系	总学分/学时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教师教育课程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核心课程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实践课程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指定选修课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对照 <input type="checkbox"/> 未对照
是否通过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邀请校外专家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有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无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召开用人单位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有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无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召开不同年级学生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有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无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邀请行业主管部门参加修订		<input type="checkbox"/> 是，有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无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有因人设课现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与上一版比较 主要变化			

专业负责人（签字）：

副院长（分管教学）（签字）：

学院院长（签字）：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